

华侨银行多种货币来往账户 (自 2021 年 2 月 3 日起生效)

产品名称: 华侨银行多种货币来往账户

什么是华侨银行多种货币来往账户?

这是一个多种货币的集合以用作客户财富组合的结算账户, 包括多种货币定期存款、投资产品和财富融资。

1

资格	
初步	华侨银行多种货币来往账户的所有信贷余额和存款均会作为银行授予您融资贷款的抵押。视情况而定, 华侨银行多种货币定存账户应进一步遵守并须于该等有关的融资函、融资文件和证券文档中的条款和条件一併参阅。
年龄要求	18 岁及以上的个人。
国籍	开放给马来西亚公民, 永久居民和非居民 (胥视其国籍而定) 备注: 个人居民可以申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个人账户; 或</li> <li>• 与其他个人居民的联名账户; 或</li> <li>• 与其他非居民但是直系亲属*的联名账户</li> </ul> * “直系亲属” 指于个人的合法伴侣, 父母, 合法儿女 (包括合法领养) 和合法兄弟姐妹。
所需文件	身份证或护照。
可用货币	马币, 英镑, 新币, 美金, 澳元, 加元, 欧元, 新西兰元和日元是此帐户默认可用的货币。顾客也可使用人民币。
最低初次开户金额	豁免
保持在账户的最低余额	无需维持最低余额。
外汇通知	
<p>外汇通知是由马来西亚国家银行 (“BNM”) 根据 &lt;2013 年金融服务法&gt;和&lt;2013 年伊斯兰金融服务法&gt;实施的一套规则, 以保护马来西亚货币的价值。</p> <p>华侨银行多种货币来往账户是一个投资外币账户 (IFCA), 并以外汇通知为指导。 更多也有关详情, 请浏览至马来西亚国家银行的外汇政策网站以阅读完整版的外汇通知。</p> <p><b>投资外币账户 (IFCA)</b></p>	
资金来源	<p>A. 任何使用外币资金的金额</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来自马来西亚境外, 货物出口的收益除外</li> <li>✓ 通知 4 - 付款和收款允许的全球供应链中另一居民的国内贸易结算除外</li> <li>✓ 来自非居民的外币借款除外</li> <li>• 来自持牌境内银行或非居民的外币借款总额<sup>1</sup>高达 1000 万令吉等值</li> <li>• 每个日历年使用的资金总计<sup>2</sup>高达 100 万令吉等值</li> <li>✓ 将令吉兑换成外币</li> <li>✓ 以马来西亚以令吉计价的金融资产交换为纳闽实体或马来西亚境外的金融资产</li> <li>✓ 从交易外币账户 (Trade FCA) 转移</li> </ul> <p><sup>1</sup>根据居民个人和居民个人拥有的独资经营者和普通合伙企业的外币借款总额计算。</p> <p><sup>2</sup>仅根据居民个人、独资企业和普通合伙企业对外币资产的投资和国内令吉借款的合计算。</p>
资金用途	任何批准的目的

<p><b>国内令吉借贷的定义</b></p>	<p>一名居民从另一居民处获得的令吉借款，但以下情况除外：</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居民个人从居民处获得的用于购买一处住宅物业和一辆车的信贷/融资便利；</li> <li>居民个人从居民处获得的信用卡或签账卡设施，仅用于支付零售商品或服务；或</li> <li>财务担保或非财务担保</li> </ul>
<p><b>外币资产投资类型</b></p>	<p>1) 外币资产是指离岸的外币资产和在岸的外币资产</p> <p>2) 离岸外币资产是指：</p> <p>(a) 将马来西亚的金融资产与纳闽实体或马来西亚境外的金融资产互换；</p> <p>(b) 提供给非居民的外币借款；</p> <p>(c) 在马来西亚境外设立任何业务安排（包括没有创建或设立实体的合资项目）产生的营运资金；</p> <p>(d) 存入纳闽实体或马来西亚境外的外币账户，不包括马来西亚境外教育、就业或移民的合理存款；或</p> <p>(e) 外币计价：</p> <p>(i) 由非居民或无法确定居住地的任何人提供的资产（有形或无形）；</p> <p>(ii) 在纳闽实体内或在马来西亚境外的资产（有形或无形）；</p> <p>(iii) 由居民通过居民期货经纪人在马来西亚境外的 CMSA 下在指定交易所提供的没有确定承诺的金融工具或伊斯兰金融工具（不包括汇率衍生品）；或者</p> <p>(iv) 非居民发行或提供的没有确定承诺的金融工具或伊斯兰金融工具（不包括汇率衍生工具）</p> <p>3) 在岸外币资产是指：</p> <p>(a) 由银行书面批准的居民在马来西亚发行的外币计价证券或回教证券；</p> <p>(b) 由银行书面批准的居民在马来西亚提供的外币计价的金融工具或伊斯兰金融工具，不包括具有坚定承诺的衍生工具或伊斯兰衍生工具交易；</p> <p>(c) 根据通知 3 - 外币资产投资，在有执照的境内银行或经批准的金融机构的投资 FCA 存款；或者</p> <p>(d) 由持牌境内银行提供的到期<sup>3</sup>外币交割的任何工具</p> <p><sup>3</sup>比如双币投资。</p>
<p><b>利率</b></p>	
<p><b>利率</b></p>	<p>最新利率可从华侨银行官方网站或任何华侨银行分行获得。华侨银行保留更改利率的权利，并将其发布在银行分行、华侨银行官方网站或大众媒体上。</p>
<p><b>特点和优势</b></p>	
<p><b>存款和取款</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此帐户没有提款卡或支票簿，您无法执行 GIRO 或从该帐户向其他银行汇款或从该帐户汇款到其他银行。</li> <li>此帐户也不允许以任何货币向或从帐户中存取实体货币。</li> <li>此账户只能从您在银行维持的现有来往账户或储蓄账户（“日常银行账户”）进行存款或取款。</li> <li>任何替代或提取华侨银行多种货币来往账户中的信贷余额和存款的请求均受控于财富融资（如适用）的条款和条件的约束，银行可同意或拒绝此类请求。</li> </ul>
<p><b>透支</b></p>	<p>除非客户事先与银行作出安排，否则不得透支。</p> <p>华侨银行多种货币来往账户透支利息按每日借记余额与本行确定的利率计算，并按要求支付。</p> <p>客户被视为已授权银行在华侨银行多种货币来往账户中有信贷余额时从该账户中扣除此类利息。</p> <p>有关最新利息，请参阅费用和收费部分。</p>
<p><b>账户结单</b></p>	<p>您的新账户将“预设”为电子结单，您可以通过华侨银行网络银行下载及/或发送到您的电子邮件地址。硬拷贝月结单将仅应要求每月发送一次。针对个别要求额外的结单，以月份为单位，，每份将征收 RM10.00 的费用。</p>

存款保险	<p>每位存款人均受 PIDM 保障，最高受保存款可达 RM250,000。</p> <p>欲知更多详情，请亲临我们的柜台并参阅马来西亚存款保险机构的宣传册子或浏览 PIDM 网站。</p>
休眠账户和无人认领款项处理	<p>如果您在一年内未对您的财富投资组合发起任何交易，我们将认为您在财富投资组合中的所有账户都处于休眠状态。</p> <p>若您需要重新激活休眠组合，您需要指示您的关系经理以进行储存或提出任何交易于您的华侨多种货币来往账户。若您的财富投资组合处于休眠状态并没有任何余额，银行将先给予通知，并关闭所有账户。</p> <p>若您的组合处于休眠状态长达七（7）年后，您的财富投资组合包括多种货币定存账户将被视为无人认领。</p> <p>按照1965年无人认领款项法令，任何有余额但仍处于休眠状态的七（7）年或以上的账户，应被转移至无人认领款项登记处，并且账户会被关闭。</p> <p>备注：华侨多种货币定存账户没有任何休眠收费。</p>
联合账户的运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18岁或以上的2人或多人可开设联合账户（“账户”）。每名申请人在申请时必须出示身份证/护照。</li> <li>• 账户持有人可共同享有账户的任何存款或贷款余额。</li> <li>• 除非所有联合账户持有人有给予书面指示，否则所有有关账户的指令，包括但不限于账户的运作和关闭、服务的暂停或终止，以及更改地址、保存邮件或更改有关与银行登记的账户持有人之其他资料，均须由所有联合账户持有人以书面（或华侨银行允许的任何其他方式）通知华侨银行。</li> <li>• 所有联合账户持有人应联合及共同承担这些指示所作出的所有交易。</li> <li>• 如果华侨银行收到矛盾的指示，不论是否由授权人发出，华侨银行只选择依据所有联合账户持有人所给予的指示采取行动。</li> <li>• 一旦收到任何一名或多名联合账户持有人的死亡通知，华侨银行有权把其账户内之存款或结存（若有）发还给其他建在者；然而，华侨银行有权从生存者在华侨银行及/或华侨银行集团内任何公司的任何账户内扣除他/他们所欠之任何债务，方把款项发还给建在者（若只有一名建在者）或联名的建在者（若超过一名建在者）。</li> <li>• 华侨银行可允许建在的账户持有人继续操作他们的账户，惟他们必须履行华侨银行规定的条款与条规。</li> </ul>
<b>收费摘要</b>	
半年户口服务费	豁免
提早终止账户 • 在开设账户的3个月内	豁免
其他费用和收费	更多有关其他费用和收费的询问，请浏览华侨银行官方网站>Personal Banking > Fees & Charges。



联络资料	
华侨银行(马来西亚)公司	<p>欲知更多有关我们的最新产品和服务的更多信息或询问或反馈，您可以致电联络我们的客户服务员或浏览我们的网页 <a href="#">Customer Service Hotlines &gt; Personal Banking</a> 或到访临近任何华侨银行分行。</p> <p>您也可以随时联络我们以更新您的个人资料。我们会竭尽所能为您提供至善的服务。这些资料对我们非常重要，以便我们能不断为尊贵的客户提升服务素质。您所给予的资料，我们绝对保密。</p> <p>如果您对我们的产品或服务素质有任何投诉，您也可以写信或电邮到以下地址（请浏览华侨银行官方网站&gt;Help &amp; Support &gt; The Dispute Resolution Process）：</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Service Transformation Department,</b> OCBC Bank (Malaysia) Berhad, Level 15, Menara OCBC, 18 Jalan Tun Perak, 50050 Kuala Lumpur</p> <p>或者，如果您想了解当局如何处理有关投诉的意见，您可以联络 Ombudsman for Financial Services (原名金融协调部)或电邮(请浏览 Ombudsman 网站 &gt; Contact Us)；或联络国家银行(请浏览 BNM 网站 &gt; Contact Us)。</p>
马来西亚国家银行	<p>欲知更多有关金融产品的询问，请浏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MyCoverage 网站</li> </ul> <p>您也可以到临近的 BNMLINK 或拨 BNMTELELINK 电话（请浏览BNM网站 &gt; Contact Us）。</p>
马来西亚存款保险机构(PIDM)	<p>在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 8 时 30 分至下午 5 时 30 分拨热线或电邮 PIDM(请浏览 PIDM 网站 &gt; Contact Us)。</p>

免责声明：本产品咨询只供参考，不构成对任何事项的任何意见进行讨论。所有资料，包括服务，产品，财务信息的材料，数据，文字或其他项目均 如同所述及仅供参考作用。华侨银行不保证所提供的资料是否有用或是足够，并不会对因依赖此文件的后果及任何意见 或任何遗漏而负责。此**华侨银行多种货币来往账户**的完整条款已在银行账户及服务部分志明 — 产品的主要条款与条规（若有）可在华侨银行的分行和华侨银行官方网站获得。本产品咨询表完全保密，且未经华侨银行事先书面许可，不得复制（完全或部分）于任何人。